

证券代码：301212

证券简称：联盛化学

公告编号：2025-003

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14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顺利衔接和运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限要求，现场发出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于2025年1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全体董事一致推选牟建宇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选举牟建宇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各专门委员会组成具体情况如下：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 (召集人)	委员
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牟建宇	牟建宇、俞快、李生、郑锡荣、葛昌华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金礼才	牟建宇、葛昌华、阮涛涛、金礼才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阮涛涛	牟建宇、葛昌华、阮涛涛、金礼才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葛昌华	俞快、葛昌华、阮涛涛、金礼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俞快女士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生先生、郑锡荣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黄清辉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周正英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及实际工

作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杨晓娟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结合当前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建设内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及投资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将募投项目“超纯电子化学品及生物可降解新材料等新建项目（一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14 日